

上海市医院协会

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

（经上海市医院协会三届十六次会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海市医事团体联合管理办公室转发的市卫生健康委通知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常态化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下集会类活动的疫情防控管理，根据《上海市集会类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导意见》的有关要求制订本会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

具体如下：

一、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组织

（一）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领导小组

组长：陈建平

组员：秦净、王兴鹏、丁强、李卫平、方秉华、何梦乔、
谭申生、王小冬

（二）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组

组长：王小冬

组员：张鹁、陈晔、许媛媛、臧兰玲、顾丹萍

二、工作原则

严格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在疾控等专业部门的指导下，做到科学防控、专业防控；制订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演练，确保防控到位、处置及时、信息完整可追溯。

三、工作职责

1. 按照“上海市集会类活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指引”，根据活动规模等进行分级分类管理。制订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向举办地所在区防控办提交活动举办申请，接受疾控部门的指导，并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2. 督促场所单位做好场所的防疫消杀、通风保洁、现场疫情防控设备、相关防疫物资、通道出口以及应急处置场地的安排配置等；明确场所单位负责提供活动现场服务、疏导现场人流、协助做好参会人员入场管理等。
3. 要求参与者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自觉接受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规范佩戴口罩，做好自我防护。如在现场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应及时告知现场工作人员，按规范流程处置。
4. 审慎举办涉外集会。鼓励境外参会人员和观众通过在线方式参与。

上海市医院协会

2020 年 11 月制订